



SALESTALK

致：澳門航空銷售代理人

由：華南地區客務銷售部
澳門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SZ/19/0048

日期：2019 年 3 月 20 日

澳門航空惡意佔座管理規定

為加強代理人行為規範，由即日起，我司將針對惡意佔座代理人進行屏蔽，目前針對 7 天內訂座量大（大於 80 個航段），且出票與訂座的比例小於或等於 3%，取消與訂座比例大於或等於 100% 的代理人視為惡意佔座代理人，屏蔽執行時間為每週二及週五。若需要申請解除屏蔽，請參照以下管理規定，

1. 一年內被屏蔽兩次以內（含兩次）：
 - ◇ 第一次屏蔽，代理人提供解釋信和整改措施給予華南地區銷售部申請解封。
 - ◇ 兩次屏蔽時間間隔在 3 個月（不含）以上，代理人提供解釋信和整改措施給予華南地區銷售部申請解封。
 - ◇ 兩次屏蔽時間間隔在 3 個月（含）以內，屏蔽一周以示警告，代理人提供整改方案給予華南地區銷售部申請解封。
2. 一年內被屏蔽第三次，屏蔽一周以示警告，代理人提出整改方案給予華南地區銷售部申請解封。
3. 一年內屏蔽第四次，屏蔽一個月以示警告，代理人提出整改方案後，給予華南地區銷售部申請解封。
4. 一年內屏蔽超過四次（不含），或多次違規仍不做出整改的代理，澳航有權終止銷售協議。

請各銷售代理人通知相關同事。謝謝！

敬祝商祺！

請負責人簽收及蓋章
回傳到 8396 6355

華南地區客務銷售部

澳門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_____